

近年國軍武器裝備籌購相關預算編列、執行及值得關注議題之探討

一、政府宣示將推動國防預算達到 GDP 3%以上之目標，所需增加上仟億元預算無論編列於公務預算或特別預算均宜妥善規劃及配置，俾降低對其他政事產生衝擊或排擠

按 114 年度我國整體國防預算規模數已達 6,436 億元，占國內生產毛額(GDP)比率約 2.39%，均為近年新高。然面對中國迄今未放棄武力犯臺，常態性頻密派遣機、艦擾臺，企圖造成灰色地帶衝突，軍事威脅及挑釁意味尤甚以往，而國際友邦官員亦有建議我國應提高國防預算占比之呼籲，總統源爰於 2025 年 2 月 14 日國安高層會議會後記者會中表示，將持續推動國防改革並落實全社會防衛韌性，優先編列特別預算讓國防預算達到 GDP 3%以上之目標。經查：

(一)114 年度我國整體國防預算規模占 GDP 比率約 2.39%，距離政府宣示 3%之目標，每年度尚有增加逾千億元國防預算之空間

國防部於 114 年四年期國防總檢討第四章「推動國防改革優先要務」中表示，將遵總統宣示，優先編列特別預算，讓國防預算達國內生產毛額(GDP)3%以上目標。揆 114 年度國防部主管單位預算為 4,726 億元，加計新式戰機及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特別預算(904 億元)後，國防經費約為 5,630 億元，占 GDP 比率為 2.09%，連同國防部主管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案數 806 億元，114 年度我國整體國防預算規模達 6,436 億元，占 GDP 比率約為 2.39%。按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 114 年度我國 GDP 約為 26 兆 8,869 億元¹，以此反推 GDP 3%之整體國防預算規模目標值約為 8,066 億元，與 114 年度之 6,436 億元相較，年度國防預

¹ 行政院主計總處 114 年 2 月 26 日公布資料。

算仍有逾 1,630 億元之可增賦空間。

**(二)編列特別預算辦理武器採購或可於短期間內提高國防預算占
比，惟特別預算乃政府預算制度之彈性補救措施，不宜常態化
作為國防預算擴增方式**

以特別預算辦理武器及軍事裝備採購或可於短期間內籌購所需武器裝備，並藉此提高國防預算占 GDP 比率，惟特別預算乃政府預算制度之彈性補救措施，主要係為因應政府施政中遇到臨時、緊急重大事故之預算需求；揆行政院前為因應兩岸急遽升溫之敵情威脅並強化我空防戰力而於 108 年度提出「中央政府新式戰機採購特別預算」(執行期程 109 至 115 年度)，110 年度又為快速提升國軍整體防衛能力而提出「中央政府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特別預算」(執行期程 111 至 115 年度)，114 年 4 月再為強化國土韌性而提出「因應國際情勢強化經濟社會及國土安全韌性特別條例草案」，並規劃由國防部及海巡署負責執行「強化國土防衛能量」及「提升資通作業環境及設備」等 2 項目，特別預算額度約 1,500 億元。爰刻正辦理且攸關國防經費之特別預算已有 3 個，未來對美軍購計畫依政府宣示亦恐優先編列特別預算，屆時攸關國防經費需求之特別預算將達 4 個，恐有常態化以特別預算因應國防經費需求之疑慮。

按預算法等相關規定，預算編列以每一會計年度辦理一次為原則，雖發生法定事項或特殊緊急事項等情事，得於年度總預算外提出特別預算之彈性因應措施，惟特別預算案之提出有其特殊性與嚴謹性，理應務求審慎，俾國家財政運作具合理性、穩健性及可預測，而近年行政院屢就國防政事提出特別預算，除致軍事採購特別預算有常態化辦理之疑慮外，亦恐有扭曲年度預算原貌，不利國家財政紀律之維護。

(三)近年國防支出占中央政府總預算之比率概逐年降低，未來高額國防預算需求恐將排擠其他政事支出

按預算法第 23 條規定：「政府經常收支，應保持平衡，非因預算年度有異常情形，資本收入、公債與賒借收入及以前年度歲計賸餘不得充經常支出之用。但經常收支如有賸餘，得移充資本支出之財源。」114 年度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 2 點第 1 項規定：「政府預算收支，應…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審度總資源供需估測顯示之趨勢，加強開源節流措施，妥善控制歲入歲出差短，並應具體提出中長期平衡預算之目標年度及相關之歲入、歲出結構調整規劃。」爰政府支出雖不以追求逐年收支平衡為目的，惟仍應妥善控制歲入歲出短差。

近年國防部主管單位預算雖逐年增長，然其占中央政府總預算之比率於 108 年度達 17.04% 之近年新高後，隨著「中央政府新式戰機採購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特別預算」之陸續提出，110 至 114 年度國防部主管單位預算占中央政府總預算之比率均不及 17% (詳表 10)。若依政事別檢視 105 至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配置，在近年國防支出占比逐漸降低之際，經濟發展支出及社會福利支出占比分別由 105 年度之 13.5% 及 23.3%，逐漸擴增至 114 年度之 14.3% 及 27.9%，支出占比明顯提升 (詳表 11)。

鑑於台海兩岸關係緊張與國際政經局勢變化，國軍除持續辦理機艦汰換升級、戰備武器更新外，軍事裝備零附件購置及維修等作業維持經費需求亦均居高不下，而國防部為因應募兵人力不足亦自 114 年 4 月起調增多項勤務加給²，且在新式戰機

² 行政院業同意自 114 年 4 月起調增「志願役勤務加給」及「戰鬥部隊加給」；另國防部為留用高專能力人力，另研提「戰航管加給」、「電偵加給」及「網路戰加給」等調增方案，陳報行政院審議中。

及海空戰力提升等 2 項採購特別預算於 115 年度屆期後，在整體國防預算規模勢必不低於 GDP 3%之前提，及特別預算不宜常態化持續編列下，均顯未來年度國防部主管公務預算需求規模不易縮減。然國家資源有限，政府政事多元且各類支出間彼此具有競爭關係，爰易就經費需求產生排擠效應，在未來公務預算之國防經費恐將大幅提高下，除將限縮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籌編彈性外，亦對其他政事經費需求恐產生排擠，行政院宜儘早妥謀因應對策。

表 10 105 至 114 年度國防部主管單位預算占中央政府總預算比率彙整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國防部主管單位預算	
		金額	占比
105	1,975,866	320,085	16.20
106	1,973,996	319,275	16.17
107	1,966,862	327,700	16.66
108	1,997,978	340,478	17.04
109	2,077,569	351,217	16.91
110	2,135,897	361,772	16.94
111	2,251,065	374,021	15.22
112	2,689,098	409,201	15.22
113	2,851,856	441,184	15.47
114	2,924,967	472,620	16.16

資料來源：國防部主計局提供。

表 11 105 至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部分歲出政事別預算占比表

單位：%

年度	一般政務	國防支出	教育科學 文化支出	經濟發展 支出	社會福利 支出
105	9.5	15.7	19.6	13.5	23.3
106	9.1	15.6	20.7	13.2	24.1
107	9.6	16.1	20.1	12	24.9
108	9.5	16.3	20.8	12.1	24.6
109	9.5	16.2	20.2	11.9	25.2
110	9.5	16.3	19.6	11.6	26.2
111	9.4	15.9	19.9	11.3	26.7
112	8.8	14.6	18.1	17.7	26.5
113	8.7	15.0	19.2	15.0	27.7
114	9.1	15.7	19.9	14.3	27.9

說明：105 至 114 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資料來源：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書，本中心整理。